

新文科建设背景下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 培养路径研究 ——以《税法》课程为例

刘 媛 刘海燕 路 剑*

河北农业大学 渤海学院, 中国·河北 沧州 061100

【摘 要】新文科人才的培养,应注重充分激发学生的思维能力与实践能力。高校文科人才由于受其学习方式、学科性质、课程内容等因素的影响,该方面能力十分欠缺。本文基于新文科建设背景,采用“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以税法课程为例,采用问题启发、特定分组、情境创设、校企联合、课程联动的“理论+实践”实施路径,强化高校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及实践能力的培养,以期提升文科人才面临新环境,解决新问题的能力

【关键词】“双通道”培养模式; 审辩性思维能力; 文科人才; 课程融合; 税法

【基金项目】

① 2020 年度河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于 CAD 模式的职业导向下大学本科管理类课程教学创新研究”(编号:GH201033);

② 2021 年度河北农业大学第十一批教学研究项目:“新文科建设背景下以学生思维能力培养为中心的跨界融合育人实现路径研究”(编号:2021C-21);

③ 2021 年度河北农业大学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强化文科人才核心素养培育的“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1 引言

审辩性思维能力的培养,即注重培养学生独立思考,敢于发问,具有自主分析、批判和质疑的能力。因此在教学过程中不能让学生一味被动的接收知识,否则日常教学过程将成为由影响学生的思维逐渐演变为主导甚至控制学生思维的过程^{[1][2]}。长此以往,在最终的学业考核中,也只是将教师日常教学内容重新反馈在试卷上而已,虽然理论知识有了增长,但对于培养学生审辩性思维能力方面效果甚微。在校所学理论知识是固定的,而在步入社会后要面对的问题却是灵活多变的,这也是导致诸多文科毕业生在参加工作后认为在校所学知识对日后工作用处非常小的主要原因之一。因而审辩性思维能力的缺失将导致其在处理实际问题上的应变不足,根源不是所学知识无用而是不能学以致用。因此,在某种程度上讲,审辩性思维能力的培养要比理论知识的传授更为迫切。

2 高校文科生思维能力特征

2.1 思维具有局限性,缺乏应变能力

随着近年来高考变革的不断探索和推进,大学里的文科专业也招收了一些理科生源,如很多高校的物流管理专业实现了纯理科招生,会计学专业实现了文理兼收,从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文科专业生源单一的现象。但从总体上看,文科生源仍占据较大比例。文科生源由于受到高中学习模式的影响,擅长记忆性理论知识,对于数学类、统计类等略带计算、知识灵活、实践性强的课程,大部分学生认为具有学习难度。

经对我系 2019 级学生《统计学》课程考核结果分析发现,挂科学生中 87.5% 的学生是文科生。在对挂科原因调查时发现,93.6% 的学生认为该课程知识灵活,考核知识点变化较多,因而造成考核结果不理想。因而发现,高校文科生受到之前学习模式影响,思维具有固定化以及局限性,缺乏灵活应变能力。

2.2 多数为被动思考,缺乏审辩性思维

受到文科专业及课程性质的影响,各专业培养方案中多数课程理论性较强,如《微观经济学》《管理学》等课程。同时这些课程大多是一些理论非常成熟和完善的课程,具有刚性,因而造成了部分学生习惯于被动的接收知识及老师给出的现成答案,造成其不愿主动思考,缺乏自主学习意识^[3]。

2.3 以学习性思维为主,缺乏探索性思维

文科专业及课程不同于理科专业,文科生多数学习时间是在教室里度过的,不同于理科生,理科生在校学习中一半时间是在实验室中完成,通过各种实验进行产品、技术的改进与创新。同时生动有趣的实验也可进一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而文科生不同,其面对的是枯燥的书本,因此文科生在学习过程中主要是熟练及掌握书本知识,在这种学习模式下,给予其探索创新的空间较小,因而也造成其学习能力主要为学习性思维,探索性思维能力较为欠缺。

3 高校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模式概述

3.1 高校文科人才思维能力培养目标

高校文科人才的培养,不仅要使其获取专业的理论知识,更要培养其具备面临新环境、解决新问题的能力。这一能力的养成,审辩性思维能力将起到关键作用。如何懂得提出问题并自我探索寻找,从而能够客观、理性、辩证的看待身边出现的新问题与新现象,是审辩性思维能力养成的核心所在。因此,高校文科人才的培养,除了专业知识技能之外,审辩性思维能力亦是重要目标^[4]。

3.2 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模式

“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即以理论传授与实践锻炼双并重的人才培养模式,在注重理论知识传授的同时,更注重实践能力的养成,该模式与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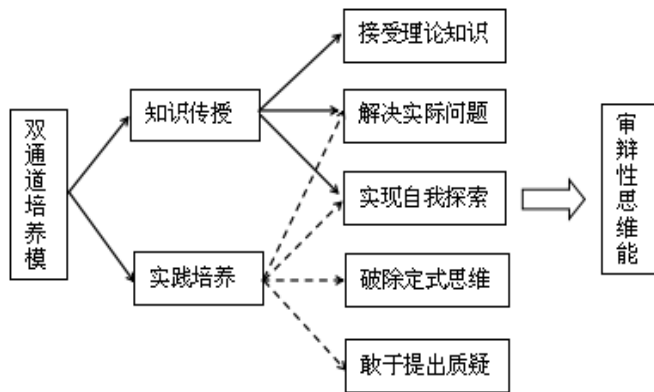


图1 “双通道”培养模式与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关系图

由图 1 可知,“双通道”人才培养,即采用以“理论通

道+实践通道”为具体的人才培养模式，在强化文科生专业理论与技能基础上，更强化学生审辩性思维能力的培养。在理论知识传授过程中，使学生能够具备利用已有理论知识去解决实际问题，并不断探索的能力；同时在实践培养过程中，更强化学生破除定式思维，客观辩证的看待并解决新问题的能力，从而实现理论、技能、思维能力的三位一体全面发展。

4 “双通道”下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路径——以《税法》为例

《税法》是面向我校会计学专业二年级学生开设的专业核心课程，共64学时，其中理论环节48学时，实践环节16学时，二者占比为3:1，符合“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的学时要求。本课程共6章内容，包括税法认知、增值税法、消费税法、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小税种法，且每个税种在学习时，具有一定规律性，都是按照税种认知及计算，即先理论后实践的模式开展。以该课程为例的原因在于该课程学时较长、并且对学生思维及实践能力要求偏高，可通过长达一学期的学情检测掌握学生审辩性思维能力养成的状况。本文将《税法》课程为例，基于“理论+实践”的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提出高校文科人才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实施路径。

4.1 税法总体认知阶段：

(1) 问题陈述：企业及个人合理避税应当被鼓励吗？

(2) 实施路径：引导+启发，培养学生明辨问题的能力。
路径一：引导、启发、敢于陈述自我观点。

学生作答情况反馈：47.5%的学生明确认为应当合理避税，因为可以帮助纳税人降低税负；7.9%的明确学生认为不应当合理避税，主要原因为可能会损害国家利益；30.5%的学生模糊表达不应当合理避税；14.1%的学生模糊表达可以合理避税。

路径二：无法明确表述意见的学生进行分组辩论。

(1) 分组进行辩论：将模糊意见表达的同学进行分组，在认为应合理避税的与不应合理避税的学生中分别推举5位学生组成两个小组进行辩论，明确陈述其观点。同时剩余同学在观战区进行观看且给予其二次选择的机会。随着辩论的进行，可再次选择应否合理避税，不受其首次选择的影响。通过此路径，可有助于无法明确表述自己观点的学生在辩论中理清思路，同时在认为之前自己选择不当的学生也可对自我提出质疑，培养其敢于陈述自我观点、敢于提出质疑的能力。

(2) 效果描述：在辩论结束后，再次统计学生选择结果，63.7%的学生认为不应合理避税，25.9%的学生认为应合理避税，仅剩10.4%的学生无法明确选择。通过两次选择结果对比，约三分之一的同学推翻了之前的观点，对自己提出质疑，同时约三分之一的模糊表达意见学生通过辩论已形成明确观点。不难发现，有针对性的对无法明确表达观点学生进行训练，可帮助其增强直面问题的能力，同时给予其他学生二次选择的机会，可培养其自我质疑并客观判断的能力。

4.2 单行税种认知阶段

(1) 问题陈述：你纳税了吗？寻找身边的纳税人。

(2) 实施路径：校企联动，情景模拟，创设问题，强化实践，自我探索。

聘请校外企业导师参与课程建设，创新教学方式，以小组为单位，选取生活中的真实场景进行角色扮演，可以是顾客、企业职员、办税人员、收税人员等真实社会角色，寻找身边的纳税人。如通过消费者购买生活用品，寻找增值税纳税人；通

过企业获取利润，寻找企业所得税纳税人；通过职员获取工资，寻找个人所得税纳税人。通过真实生活情境及角色进行还原，以增强理论知识的实践性、趣味性、有用性，同时也培养学生积极自我寻找、探索知识的能力，激发学生的问题意识。

4.3 单行税种计算阶段

(1) 问题描述：如何进行应纳税额计算。

(2) 实施路径：课程融合，多课程联动，实现知识正确性互检。

《税法》作为会计学专业基础课程，与《基础会计》、《财政学》、《管理会计》等课程具有交叉勾稽关系，如《基础会计》中关于增值税的账务处理，利用负债类科目“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贷方金额减去借方金额求出应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与增值税法中“应纳增值税税额=销项税额-进项税额”，实现知识相互检测，自我判断单行税法应纳税额计算的正确性。又如根据利润表中利润总额推算企业应纳企业所得税额的计算金额是否正确。

通过该路径可实现学生课程间知识的相互检测，自我发现问题，同时增强课程知识联动，激发学生的学习及知识联想思维能力。

5 结束语

高等教育文科人才的培养重心与理科人才具有明显区别。由于学科性质不同，理科人才的培养更侧重于方法与技术的改进与创新，而文科人才的培养重心则更侧重于新问题的处理思维与方法，而这恰恰也是文科人才所欠缺的，即审辩性思维能力。本文以高校文科课程《税法》为例，结合“双通道”人才培养模式，通过“理论传授+实践锻炼”的方式激发学生积极探索、敢于发问与质疑的审辩性思维能力，以强化学生解决与处理新问题的能力。同时也希望通过不断的探索形成成熟和可适用性较强的模式，推广应用到其他课程。

参考文献：

- [1] 卢艳芬, 欧阳美玉. 中职教学中培养学生审辩式思维能力的尝试——以“德育”课程为例[J]. 就业与保障, 2020(22): 123-124.
- [2] 卜爽, 贾智勇. 公共英语审辩思维能力的培养——以翻译教学为例[J]. 中外企业家, 2020(21): 194.
- [3] 邵强进. 关注思维创新的理性基础 加强逻辑思维的能力测评——“逻辑思维测评与培养学术研讨会”述评[J]. 中国考试, 2019(10): 68-72+77.
- [4] 路剑, 周勋章, 张晓芳. 基于审辩性思维能力培养的创新创业教育探析——以河北农业大学经济学类专业学生教学实践为例[J]. 河北农业大学学报(农林教育版), 2018, 20(03): 21-25.

作者简介：

刘媛(1985—)，女，山西阳泉人，河北农业大学渤海学院文管系讲师，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会计学理论与实务、审计学理论与实务，教学改革等研究；

刘海燕(1988—)，女，汉族，河北保定人，河北农业大学渤海学院文管系，教师，讲师，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教育教学改革。

*通信作者：

路剑(1968—)，男，河北保定人，河北农业大学渤海学院文管系教授，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农业经济管理、教学改革等研究。